

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桌球技術手冊

一、 承辦單位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負責人：陳建銘 校長

聯絡人：洪浩堯 組長 聯絡電話：0911-881555

二、 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至 10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。

三、 比賽場地：嘉義市東區體育館。

四、 比賽項目

- (一)高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二)高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三)國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四)國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五)國小男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六)國小女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(七)高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- (八)國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
五、 參加辦法：

- (一) 參加單位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三條辦理。
- (二) 參賽資格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四條辦理。
- (三) 報名人數：各單位註冊人數以 12 人為限(含團體賽、個人單打、雙打及混合雙打賽)。
 - 1. 團體賽組每隊限註冊 12 人。
 - 2. 單打賽報名，每單位各 3 人（男、女）。雙打賽、混合雙打賽每單位限報 3 組（男、女）。
 - 3. 每位選手至多選擇參加 2 項（例如：團體賽與單打賽、或團體賽與雙打賽、或單打賽與雙打賽）。

六、 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公布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- (二) 比賽制度：視實際報名人數於抽籤時公告。
 - 1. 個人單打賽、雙打賽及團體賽各點均採 5 局 3 勝制。
 - 2. 團體賽採 7 人 5 分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，每位運動員僅得選擇一點出賽，中間不得輪空，否則自輪空點後，均以零分計算。
- (三) 比賽細則：
 - 1. 出場比賽之選手應穿著符合規定之運動服出場。
 - 2. 選手應依比賽時間提早 1 小時到場，如遇比賽時間更改，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，違者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 - 3. 比賽用球：採用 Nittaku 三星 40+ mm 白色比賽用球。
- (四) 種子：114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各項次前四名選手得設為種子。

七、 獎勵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九條辦理獎勵。

- 八、申訴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條辦理申訴事宜。
- 九、技術會議：115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2 時 30 分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
- 十、裁判會議：115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3 時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